

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宜蘭分署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114年6月預定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林業及自然保育署	羅東林業文化園區-國土生態綠網特展織出永續未來	宣導廣告託播(小額採購)	平面	114/6/29(日)，隨聯合報全國發行。	宜蘭分署	公務預算	林業發展	50,000	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	自2018年起，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推動「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」，由宜蘭分署接續編織屬於臺灣北區及東北區域的國土生態綠色網絡，今透過各界齊心的努力，首次將多年的保育成果以特展方式呈現在大眾眼前。期能藉由媒體宣傳刊登，擴大宣導對於國土生態綠網的守護及認知，產生加乘行銷與宣傳效益。	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	聯合報114年夏季旅遊專刊/規格：專刊半頁1次，約高14.2公分x寬24.2公分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